

上 人 中 \_\_\_\_\_ ( 份 人 — — / 份 )  
公司

份代 00750 交 2011 4 26

上 人 《 交 上 》 (《上 》) 13.25A 作 I 。

上 人 份 《上 》 10.06(4)(a) 作 亦 II 。

券 \_\_\_\_\_

份 ( 6 及 7 )	份	份占 份前 分 ( 4、6 及 7 )	價 ( 1 及 7 )	上一個 價 ( 5 )	價 值 / 價 ( 分 ) ( 7 )
于下列 ( 2 ) 2011 4 20	491,133,332				
( 3 )  2011 年 4 26 2008 年 12 19 之 劃行使 行 之 份	10,000	0.002%	HK\$4.30	HK\$7.39	41.81%
于下列 ( 8 ) 2011 4 26	491,143,332				

I

1. 份 以 一 。
2. 上 《上 》 13.25A 上一份「 」 《上 》 13.25B 上一份「 」 以 。
3. 《上 》 13.25A 。
- 。例 份 使 份 一 份 使 份 一 份 以 使 上 一 人 「 下 。
4. 上 人 一 事件 之 並 「 以上 「 人 」 一 事件 ( 不 但 任 何 份) 「 。
5. 上 人 份 「上一 「 份作 。
6. 份 「 份」 「 份」 「 份 份 份 。
7. 份 「 份」 「 份」 「 份 份 。
8. 一 事件 。

II.							
A.							
交	券	( )	價	低價	付出		
			價 (元)	(元)	(元)		
	N/A						N/A
共	_____					_____	
	N/A						N/A
B.	以 交	一 上	人 其他				
1.	內 今	(	以來)	交	券		(a) _____
2.		以來	交	券占于	分		_____ %
		_____ (a) x 100					
們	上 A	交	《上	則》	交 交	交	函件 並
任何	動。 們亦	上 A	券交	另 一	動	交 交	則 。

II 交、一 交 ( 交 )、以 人 以 。

交 \_\_\_\_\_ 余俊 \_\_\_\_\_  
 ( ) \_\_\_\_\_

\_\_\_\_\_ 公司 \_\_\_\_\_  
 ( 事、 其他 人 )